

<<挥霍感伤>>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挥霍感伤>>

13位ISBN编号：9787500481096

10位ISBN编号：7500481098

出版时间：2009-12

出版时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黑马

页数：45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挥霍感伤>>

前言

偶然在网上看到董桥先生的一本书，名叫《文字是肉做的》，第一个反应似乎这不应该是董大师的文字，因为这表达法不够雅致，不符合我读过的一些他的文字行文逻辑。

据说这说法来自“人心是肉做的”。

可连我那文盲祖母，打小儿就告诉我“人心都是肉长的”。

一个长，一个做，前者听着自然要雅。

但终于不幸地确定董桥先生确有其书后，也就释然，心想人都是肉做的，还有每篇文字都雅的时候？

但恍惚觉得这句话似曾相识，在哪里，在哪里见过你，我依然想不起。

只是不像花儿开在春风里，倒似有个符咒飘在脑海里。

那天翻译劳伦斯的文章时突然与《约翰福音》相遇，“太初有道，道成肉身”。

哦，the Word was made Flesh，直接翻译就是“文字做成了肉”。

可中文的《圣经》却翻译得很雅致，是“道成肉身”。

一下子就把那个普通的英文make给虚化了。

后来翻译劳伦斯据此套用的句式，我自然就照猫画虎，把the Flesh was made Word倒腾成“肉身成道”，而如果我套用董桥的话，也可以翻译成“肉做成文字”。

哈，找到了，根源在这里，来自《圣经》的英文。

当然还是按照我效颦中文《圣经》的译法叫“肉身成道”好听。

简单的英文，弄成中文就这么风雅了点儿。

或许这就叫翻译，而“文字是肉做的”该算“转换”。

撇开这些不说，只说我们煞费苦心编排的那些文字，我们称之为创作的那些东西，应该是因着自然冲动写出来的血肉文字，而不是出自职业习惯或为稻粱谋逼着自己“码”出来的。

《约翰福音》开宗明义说：“太初有道，道成肉身。”

“道是上帝的话，道（Logos）这个词翻译成英文后是大写的“字词”（Word）。

也就是说，耶稣基督是上帝的独子，是道的体现，但他又是肉身，是圣母圣灵感孕而生的人子，说俗点，是一个joint-venture，他要布道，就得用“本地化”（localization）的语言，于是道-字词必得通过血肉方得以传达给尘世，俗人们必须以血肉的感知领会道-字词，被道的光明照亮内心，从而肉身成道。

也就是说字词是血肉煎熬而成的，我们写什么、说什么，要听从的是血肉的引领，那字词才“有血有肉”，才真切。

我们所谓的“呕心沥血”、“焚膏继晷”似乎就是这种“肉身成道”的努力，是追求肉身提升的努力。

但我总觉得这两个血肉模糊的词组还是偏重理智，不如“情动于中而形于言”或“心血来潮”之类的说法更贴切，当然最贴切的说法还是“肉身成道”，它是对《约翰福音》的良性补充——The flesh was made Word。

写作往往是心血来潮的产物，是冲动的产物，更能体现率真的性情。

想想，我们写作是为了什么，它最初的动机其实不是当什么作家，也不是靠润笔养活自己，而是表达自我，表达后有人能看到，最好能知道别人对你叙述的反应，从这种互动中发现自我、完善自我。

这个纯洁无功利的写作目的，高科技时代的博客替我们实现了。

<<挥霍感伤>>

内容概要

《挥霍感伤：混在北京的博客茶点》并非黑马作为著名的翻译家、作家和劳伦斯研究专家的“官窑”文本，而是散见于他的博客和其他的“民窑”文章。这里彰显的是最本真的黑马以及他充满魅力的随笔功底。在他轻松挥霍的文字中，有怀旧的感伤，有智慧的幽默，更有秉笔直书的犀利。作者曾将小说《混在北京》作为他给读者的一份大餐，而在《挥霍感伤：混在北京的博客茶点》中，他以抒发情怀的“盖碗茶”、针砭时弊的“麻辣烫”和随想随评的“鸡尾酒”，让读者品尝、体味其中之妙。

<<挥霍感伤>>

作者简介

黑马（1960 - ），翻译 / 编导 / 作家。

著有长篇小说《孽缘千里》和《混在北京》（两书亦在德国出版德文版），散文随笔集《情系英伦》、《心灵的故乡》、《名家故居仰止》和《写在水上的诺贝尔》等。

《混在北京》改编成同名电影后，获第19届“大众电影百花奖”最佳故事片奖。

译有劳伦斯作品十余种，包括《虹》、《袋鼠》、《恋爱中的女人》、《劳伦斯文艺随笔》和《劳伦斯中短篇小说集》。

曾为英国诺丁汉大学劳伦斯研究中心访问学者、美国勒迪希国际写作之家访问作家，在澳大利亚、德国和捷克的大学开过讲座。

<<挥霍感伤>>

书籍目录

盖碗茶 写在圣诞边上 纽约的中秋月 正月十五雪打灯 寻找心河 雪落无声箭杆
 河 大宁河里的金子、月亮和鹅卵石 清江：美丽与遗憾 不配怀旧 童年的张力 游走
 与“仰止”的缘分 牛车水，童年想象中的南洋 Man and Boy 名字从小给我带来的痛苦
 《北风那个吹》吹回我的粉墨生涯 也是亲情 没有冬玫瑰的1977年 福州的肥肉月饼与闽江
 的清流 岁月让我感伤地庸俗 我和女儿当过同学 女儿的红领巾 习惯空落 海鸥、万
 紫千红、友谊 童年的法国时尚 北京：根与树 混在北京城圈外 草籽里长出的葱与艾略
 特的诗与京郊得志小民 剃头 我用60分自律 咱也留过洋 书缘与人缘 散去的只是人
 地灵与人杰一记一个瑞士人 见证与感念——冯亦代先生二三事 为了不能忘却的纪念
 父爱如歌 麻辣烫 杨福家：诺丁汉的“形象大使” 崔永元：高雅不是谁都能练的
 易中天：信口开河了 刘翔：翔大堤上的蚁穴 钱学森的堂侄 阎崇年与耳光 奥巴马与他的
 演出 蔡铭超两记 岔了气儿的喜剧与幽默 英国硕士论高低 在英国租房子：先小人，
 后君子 英国最受欢迎谁 访问学者，啊(a)啊(a)啊(a)啊(a) 谁也别想往外择自个儿
 我是“美男作家”我怕谁？
 花样男人的市场 京剧本应成为活古董 齐匪，一色 剽窃抄袭的大学“叫兽” 央视
 新大楼：一根烟花一点就着 把星巴克轰出故宫：顺藤摸瓜 老萨被吊死，咱最好SHUT UP
 五一期间我家一乐一福 从“根”上培养的罪孽 读名片 有感于女人满嘴动词 呼唤心理
 医生 纪念鲁迅，纪念长征，或什么都不是的杂记 为何不“老问这个” 质疑“品学兼优的
 贫困生” “狗日的”职称 “附驥”并东窗事发之后 上海一日 乌镇豪华水乡 我被
 盗版和侵权的故事（六则） 论斤卖的世界名著 我被盗版侵权的故事2007年终纪念版 俺山
 东人就是爽快！
 一桩剽窃案的侦破 草街，草街，那是个什么地方啊？
 据说只买不看的书才叫经典名著 鸡尾酒 跋 附录 我的(被)出版、盗版与退稿小史

<<挥霍感伤>>

章节摘录

中秋月又圆，家家户户早就备好了象征团圆和美满的月饼。但当我知道今年的中秋节是9月11日时，心情却要沉重起来，当我在举头望月把酒祝福时，我一定会想起纽约，我的祝福一定不仅仅是给我的家人和朋友的，还是给我并不喜爱的西半球那个城市的。

两年前的9月我第一次去纽约，热恋着英国古镇的我在那个世界第一都市里感到困惑压抑，进城走马观花一番，就回到郊外哈德逊河谷地里风光绮丽的农场安静地写作。

就在那个时候，惨绝人寰的“9·11”爆炸案就发生了。

从那天起，我和纽约人一起经历了悲痛、愤怒和恐惧。

我放下手头长篇小说的写作，天天呆坐在电视机前观看电视直播，也集中看到了城里的各个角落，似乎顺便熟悉了那个城市。

不信教的我也开始不断地祈祷，为纽约，为劫难余生的人们，也为我自己能活着飞出纽约——因为我预定在“9·11”之后几天内回国。

那是一种真正的同舟共济，真正的同呼吸共命运。

我在恐惧中离开了空荡荡的肯尼迪机场，和飞机上的人们一样紧闭双目在祈祷中飞离那座城市。我安全地回家了，心头释然，有一种逃脱后的轻松，但从此对纽约也多了一些牵挂——我去过的那几条街道，我路过的哈德逊河，我徜徉的中央公园，地铁站上看到我查地图就主动问我能不能帮助我的素不相识的美国人，这些就成了我心中的纽约。

虽然从城市美学的角度我一直不太热爱它，但因了这些情感的缘故，我挂念它了。

我与纽约人共同经历了“9·11”，心眼中的纽约就与一个普通游客眼中的纽约大不相同了，它成了一个情结而终生难忘。

可能我不配不喜欢纽约，也不配牵挂纽约，一个北京胡同里的升斗小民谈论大都会纽约似乎很牵强和附骥，但我还是要在这花好月圆之际，祝福那个我不曾热爱的都市，思念纽约的月亮，祈福那个城市里我与之素昧平生但共度劫难的人们，至少是和我一样普通的老百姓们。

纽约的月亮今天会一样圆满，天涯共此时。

阿门。

<<挥霍感伤>>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